

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新市监〔2023〕10号

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 报 告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相关要求，我局对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新县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我局工作职责，全面系统地梳理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情况，现报告如下：

一、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坚持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制度，将法治工作要求纳入学习内容，并制定年度法治建设重点工作规划，全年多次对法治政府建设及依法行政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及时研究解决本系统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和难点问题，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工作机制，为推动法治建设提供保障、创造条件。

（二）建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我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贯彻落实。根据河南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定了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及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重大案件实行部门负责人集体讨论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案件审核委员会名单，重大案件经案审委员会集体讨论后再作出决定。我局同时履行法律顾问聘任制，出台《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法律顾问工作规则》，明确法律顾问职责，形成“法律顾问+法制员+案审员”的法制审核机制，积极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夯实法制审核队伍，做到依法依规决策。2022 年我局办理各类行政处罚案件共 78 起，法制案审率达 100%。

（三）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机制。我局依据国家总局《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市场监督管理执法监督暂行规定》等规章制度，健全完善了本系统行政执法监督机制。一是对内完善各项办事流程及考核机制，按照制度流程办事，并将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年度考核；二是对外畅通信访、投诉举报及信息公开渠道，充分接受群众监督，提升服务质效；三是开展自查自纠活动。根据市场监管局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要求，我局对照评查标准积极开展案卷自查自评，针对评查部门和自查发现的问题予以改进，不断提升我局的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法办案水平。2022 年共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 1 次。

（四）全面依法履行监管职能。以打造“企业开办+N 项服务”为抓手，不断完善“一站式”集成服务新模式，实现 1 个环

节、4 个小时内、全程零成本办完企业开办等行政许可事项。创新建立“企业开办+法律大讲堂”活动机制，每季度对本期新设立企业开展一期法律知识、政策培训，助力企业持续高质量发展，累计培训 300 余人次。积极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正确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在铁腕办案的同时，坚持与柔性执法相结合，制定柔性执法“四张清单”、市场监管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点及防控措施清单及行政调解制度，在行政执法和管理过程中运用行政指导、约谈、回访等方式，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纵深开展。2022 年，共召开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行业行政约谈警示会议 9 场，实施“四张清单”案件 50 余起，对 9 起因消费争议引起的举报投诉案进行了行政调解。

（五）积极推进法治宣传工作。积极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在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质量月、宪法宣传周等主题活动中，深入开展普法宣传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等活动，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多渠道、全方位宣传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及工作成效。采取集中学习、以会代训、专家授课等形式，组织系统内执法人员开展法律、法规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意识，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二、存在的不足

（一）基层监管执法人员不足问题。我局现有权责事项 890 项，涉及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特种设备、标准、计量、不正当竞争、消费者权益保护、产品质量、广告、知识产权、

价格等领域的监管，监管事项点多、线长、面广，基层执法力量严重不足。

（二）对市场主体的法治宣传普及问题。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药品经营单位、医疗机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等市场经营主体的法律法规宣传和培训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推进依法行政。一是转变执法理念，把执法的重心由事后处罚转到事前的规范、指导和宣传教育上。二是动态更新权责清单，根据机构改革、职能调整、新法新规的出台，及时更新权责清单，增强权责清单事项的完整性、准确性，确保在职权法定、权责明晰的基础上，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三是进一步健全并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强化对具体行政执法行为的执法监督。四是做好行政执法证申领及执法人员信息公示相关工作。

（二）提升监管执法能力。着力探索符合市场监管实际的工作机制，完善规章制度，加大执法办案力度，特别注重加强食品案件查处工作，强化风险点防控，及时化解消费纠纷，维护消费者权益，对消费投诉中发现的案件线索，及时启动“诉转案”程序，同时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布行政处罚案件信息，规范辖区经营秩序。

（三）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探索开展“证照联办”。实行多部门联合“一窗通办”，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精简审批材料，推行一套材料、一窗受理、合并审批、同发证照，进一步优化“一

照多址”、“一址多照”改革，进一步便民利民，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四）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一是深入贯彻实施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深入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法治宣传活动，着力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二是强化法制员队伍建设，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培训。三是提升干部法律素养。采取邀请法律顾问授课、召开案卷评查等形式，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干部法律知识培训，促进干部依法行政能力的提升。

